

澳門律師公會

2015 年度澳門法律銜接及知識更新課程

刑法考試

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

導師： 陳達夫

I. 近數月，吳約翰荷官經常與菲律賓籍樂師鄰居 DANIEL 爭執，因其練習樂器以致吳不能入睡。本年一月六日早上十時，DANIEL 又在家中練習樂器，以致晚班後回家的吳無法入睡，吳遂拿起壘球棒猛力敲打 DANIEL 之鐵門，以致門鎖損毀。DANIEL 打開木門，隔著鐵門互相以粗言對罵，當中包括：“FUCK YOU!”。而吳又以英語向 DANIEL 說：“YOU BE CAREFUL, I KNOW A LOT OF POLICE”。

由於吳手持壘球棒及猛力敲打鐵門，DANIEL 心生恐懼，遂拿起手機拍攝吳之行為，以便警方介入時有證據。

吳不滿，向 DANIEL 大叫：“NO FILMING, THIS IS ILLEGAL!”。但 DANIEL 沒有理會，繼續拍攝。

現吳及 DANIEL 各犯何罪？(5 分)

II. 黃志文，澳門居民，銀行職員，於 1998 年 2 月 5 日沒有上班，同日上級發現其持有的現金港幣二十萬元不翼而飛，遂向司警報案，唯一直未能找到黃。其後，司警將卷宗移送檢察院並針對黃志文開立偵查卷宗。1998 年 4 月 25 日，黃在關口被截獲，當日宣告成為嫌犯，聽取聲明及對其適用身份資料及居所書錄及定期報到之強制措施。自此，黃不知所踪。控訴書於 1999 年 7 月 6 日提起但未能通知黃。在缺席審判的情況下，黃被判濫用信用罪成，判 3 年 3 個月實際徒刑。

今天，黃的家人到你所屬的律師樓，問黃何時可回澳，你有何意見？
(5 分)

III. 三名越南女子 THAN, RAN 及 SONG 應澳門居民李美蘭之邀請來澳門賭場當侍應生，由李支付機票及安排三人到黑沙環一單位居住，說好費用將來從工資中扣除，入住後李取走三人之護照。

數天後，李美蘭要求三人做隆胸及整容手術，由於三人沒有錢及證件，以及當天單位來了個身材健碩，腰間配有一把利刀的泰國籍不知名男子，三人只好就範。

三人在復原後被李帶到“HONEY”桑拿浴室介紹給經理歐志雄，李取得介紹費。歐以月薪 MOP3,000 元聘用三人作按摩師，取錄過程中沒有提及三人之證件。

數天後，在一次警方巡查中，三女被發現按摩房中與客人發生性行為。警方搜查黑沙環單位，結果搜出三人之護照，並已全部過期。

李美蘭及歐志雄犯了何罪？(5 分)

IV. 某天凌晨，陳焯輝駕駛一名貴跑車，以時速 170 公里於澳門友誼大馬路行駛，當發現治安警一小隊正在執行“查車”行動時，陳因事前飲用了酒精飲品，故不單沒有停車，反而維持同一速度衝過路障，且清楚看到有數名警員站在馬路中央向陳示意停車。結果陳的汽車撞到警員 238051 號的雙腿，造成雙腿骨折，及撞到 615991 號警員腰間做成身體多處受傷，法醫認定有生命危險。

碰撞後陳並未有停車，且高速駛過水坑尾街、高士德馬路、提督馬路，最後在關閘附近被交通警車截停。

對陳進行呼氣酒精測試後，證實血液中的酒精含量為每公升 2.1 克。
陳犯了何罪？(5 分)